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公告

2023 年 第 70 号

根据风险评估结果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解除原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原农业部 2001 年联合公告第 143 号对波兰 30 月龄以下剔骨牛肉的禁令。

波兰 30 月龄以下剔骨牛肉输华检验检疫要求另行制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关总署 农业农村部

2023 年 6 月 15 日